

西城家园（北苑）二期消防招标（二次）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焦招[2024]-020

项目编号:焦公资工程 Q2024-007

招 标 人: 焦作国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磐煌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程晓东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李明月

编制时间: 2024年4月



程晓东
李明月

西城家园（北苑）二期消防招标（二次）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焦招[2024]-020

项目编号:焦公资工程 Q2024-007

招 标 人: 焦作国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磐煌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程晓东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李明月

编 制 时 间: 2024 年 4 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6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68
第六章 图 纸.....	69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70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7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西城家园（北苑）二期消防招标（二次）招标公告（不见面开标）

招标编号：焦招[2024]-020

项目编号：焦国资工程 Q2024-007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西城家园（北苑）二期消防招标（二次）招标已由焦作市解放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项目代码：2019-410802-47-03-003098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焦作国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焦作国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磐煌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西城家园（北苑）二期消防招标（二次）

2.2 建设地点：位于普济路与新园路交叉口

2.3 项目概况：本次招标项目西城家园（北苑）二期消防工程包含 4#-8#、11#、12#楼、垃圾中转站及地下车库 B 区所含室内、室外消防工程，项目投资约 890.23 万元，建筑面积约 78000 平方米（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4 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纪要确定的所有内容。

2.5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合格。

2.7 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具有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拟派项目经理为正式员工，提供与投标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

本项目实行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实名制，建设工期内项目经理必须保证在本工程开展工作，原则上不允许变更，如有特殊原因确需变更的，请遵照《注册建造师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08】48 号文件执行。

3.4 财务要求：2020 年以来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0 年至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目前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年份开始提供向后推算。）

3.5 信誉要求：执行《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潜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依法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单位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网上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采用网上下载，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jiaozuo.gov.cn/TPBidder/memberLogin>）-招标公告-文件下载，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4.2 下载招标文件时间：2024 年 4 月 24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 23 时。

4.3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者视为无效标。

5.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 9 时 00 分，递交方式：网上提交。

6.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 9 时 00 分，现场开标地点：焦作市人民路 889 号阳光大厦 B 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1 号机。

7.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和全程电子评标方式，潜在投标人可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及视频》和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等，查看操作说明，按要求进行投标文件

制作和上传等。为避免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提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按要求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4.2.2。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技术支持请联系：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

清单造价技术问题请联系：刘工：13721426615

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8.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8.2 本项目变更、答疑、补充通知、中标公示等均在以上网站发布，不再另行通知。

9. 联系方式

9.1. 招标人：焦作国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高红霞

电 话：0391-3518466

地 址：焦作市新园西路 168 号

9.2. 代理机构：河南磐煌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明月

电 话：18567070088

地 址：河南省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业壹号城邦 9 号楼

10、监督部门

焦作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391-3557108

焦作市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域涉黑涉恶违法线索举报

电话：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391-3557200

焦作国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磐煌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焦作国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高红霞 电 话：0391-3518466 地 址：焦作市新园西路 168 号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磐煌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明月 电 话：18567070088 地 址：河南省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业壹号城邦 9 号楼
1.1.4	项目名称、标段	西城家园（北苑）二期消防招标（二次）
1.1.5	建设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新园路与普济路交叉口以西、新园路北侧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标段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纪要确定的所有内容。
1.3.2	计划工期	9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5	资格审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预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后审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

		<p>施工能力；</p> <p>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具有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拟派项目经理为正式员工，提供与投标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p> <p>本项目实行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实名制，建设工期内项目经理必须保证在本工程开展工作，原则上不允许变更，如有特殊原因确需变更的，请遵照《注册建造师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08】48号文件执行。</p> <p>3.4 财务要求：2020年以来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目前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年份开始提供向后推算。）</p> <p>3.5 信誉要求：执行《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潜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依法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投标单位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p> <p>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hr/> <p>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p>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p>踏勘集中地点：</p>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 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12	偏 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1、未能通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款资格审查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按否决投标处理 3、投标报价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税金未按规定计取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4、投标人存在有第二章投标须知正文中第 1.4.3 项情形之一的取消其投标资格 5、投标人不按本章投标须知正文中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有瑕疵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6、投标人存在有第二章投标须知正文中第 3.4.4 项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7、投标人存在有第二章投标须知正文中第 4.2 项逾期上传的或未上传到指定位置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 9、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10、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工期要求）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11、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p>12、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按否决投标处理</p> <p>13、以他人名义投标或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按否决投标处理</p> <p>14、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判别的按否决投标处理</p> <p>15、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个有效的按否决投标处理</p> <p>16、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按否决投标处理</p> <p>17、因一次投标事宜尚未处理完成，本次招标不接受一次招标的投标人再次投标</p>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修改、答疑（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5 月 14 日 9 时 0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澄清一经发出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投标人应注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每日浏览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主体系统内发布的澄清通知并自行下载，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风险或后果，概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发出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投标人应注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每日浏览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主体系统内发布的澄清通知并自行下载，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风险或后果，概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p>投标文件中除有“投标人须知”正文 3.1.1 款中包括的内容外，还应有以下内容：</p> <p>1、施工企业在竞标时必须承诺中标后能够按照焦建建【2009】47 号要求，及时、足额提交农民工工资保障金</p> <p>2、施工企业在竞标时必须要在标书中承诺：一旦其承建的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并在两个月内补缴到位。</p>

		<p>3、有节能施工方法和保证质量的措施</p> <p>4、有扬尘、噪声污染等防治内容和责任承诺</p> <p>5、有严格按照已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工程预算书和按照已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进行施工的承诺</p> <p>6、承诺按《焦作市建设工程创建文明工地活动实施方案》（焦建[2004]193号）要求做好文明施工、争创文明工地的措施</p> <p>7、投标文件中须附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款和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证件的扫描件</p> <p>8、投标企业应做出以下承诺：</p> <p>8.1 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没有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未取得施工许可的，不进场施工</p> <p>8.2 承诺负责在焦项目信访稳定，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劳务市场管理规定，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p> <p>8.3 承诺在焦任何项目发生拖欠或违反劳务市场规定的，政府监督部门可以从本公司在焦缴纳的任何一笔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中支付</p> <p>8.4 承诺本公司派驻工地项目部管理人员全部为本公司正式职工。</p>
3.2.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编制
3.3.1	投标有效期	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一、投标保证金的提供方式</p> <p>（1）转账、保函、电子保函。</p> <p>（2）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15 万元整（¥：壹拾伍万元整）</p> <p>（3）转账必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至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不得以现金和其他形式提交。（未从基本账户汇出或未按时到账者视为无效）。</p> <p>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7 时前（含 17 时）</p> <p>名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行 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市民主南路支行</p> <p>账 号 1：94100101009895000900208</p>

		<p>开户行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焦西支行 账 号 2：41001510516050211562-0572</p> <p>开户行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账 号 3：1709020338000174821</p> <p>备注：以上账户任选其一。</p> <p>特别提醒：会员注册请注意，注册诚信信息时基本账户要真实有效，并上传开户许可证或基本户证明。转账时要从基本账户转出，开标时系统会自动对账户进行匹配。已注册会员的如需修改基本信息请修改后再进行报名。</p> <p>（4）保函是由银行业金融机构、保险公司或专业担保公司出具。以保函形式提交的，需将保函扫描件做入投标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p>（5）电子保函是由投标人登录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首页，点击【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菜单进入电子保函平台，投标人可自行在网上申请开具保函，电子保函做入投标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指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年份开始提供向后推算）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盖章要求	<p>（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的企业公章或 CA 签章。</p> <p>（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个人 CA 印章。</p> <p>（3）所有要求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以用授权委托人手写签字的扫描件。</p>
3.7.4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p>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ztf 格式在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如有紧急情况，在不见面开标按要求上传。</p> <p>注：本工程投标时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在确定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伍份使用 CA 系统打印出来的完</p>

		整的投标文件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及不加密格式电子文件一份。
3.7.5	装订要求	/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5月14日9时00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p>（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jztf 格式）到交易平台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2）如系统故障需上传非加密文件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指示将非加密文件递交给招标人。</p> <p>（3）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91-3568813。</p>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企业 CA 密钥在线签到、解密文件等，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后 30 分钟内。</p> <p>现场开标地点：焦作市人民路 889 号阳光大厦 B 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 号机。</p>
5.2	开标程序	<p>（1）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p> <p>（2）公布投标人；</p> <p>（3）在监督人监督下进行投标文件现场解密。</p> <p>（4）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企业 CA 密钥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等自身原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p> <p>本工程采用电子开标，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 9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3 人，技术、经济专家 6 人，技术和经济专家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4	本次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估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u>1~3名</u>
7.3.1	履约（支付）担保	履约（支付）担保的形式：现金或转账（需从基本账户中转出）。 确定中标单位后三日内，拟定中标人应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其金额为中标价 10%，否则取消中标资格。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控制价		
	<input type="checkbox"/> 不设招标控制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招标控制价：890.23 万元 招标控制价于投标截止日前 7 日向各潜在投标人发放，同时报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备案。 投标人经复核认为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未按规定进行编制的，应在开标前 5 天向招投标监督机构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投诉。 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招标工程造价的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予以拒绝。	
10.2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如果中标候选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包括法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有行贿、受贿记录的，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10.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4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5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6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8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安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平台上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电子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

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招标人按条款 1.4.1 要求的其他材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3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1.2 自备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如有紧急情况，在不见面开标按要求上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未及时上传及解密，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准时参加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5.2.1 本工程采用电子开标。开标程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2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表 5.1 项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本项目交纳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 10%。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技术标或商务标）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_____（签字）
（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代表签字或招标人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权利义务	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关承诺符合或优于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投标价格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招标控制价。
		分包计划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1款规定
		其它	不存在其它废标条件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技术标：25分 商务标：50分 综合标：25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K+投标报价×(1-K)。 其中：K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取值范围为0.3、0.4、0.5，在开标现场由招标人代表随机抽取，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5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单价	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名及以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措施项目费	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80%-110%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如果所有投标人均不在该范围内，本项所有投标人均不得分；措施项目费的评审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主要材料单价	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名及以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技术标评审内容及评标分值（25分）			
2.2.4(1)	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得分
	内容完整性（0-0.5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0.5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0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3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2<得分≤3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	1≤得分≤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1-2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	1.5<得分≤2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		1≤得分≤1.5	

安全管理 体系与措 施(1-2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1.5<得分≤2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	1≤得分≤1.5
文明施工、 环境保护 管理体系 及施工现 场扬尘治 理措施 (1-3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2<得分≤3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	1≤得分≤2
工期保证 措施（1-2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5<得分≤2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得分≤1.5
拟投入资 源配备计 划（0.5-2 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1<得分≤2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0.5≤得分≤1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0.5-2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1<得分≤2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	0.5≤得分≤1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5-1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	1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0.5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2分)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1.5<得分≤2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	1≤得分≤1.5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 (1-2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1.5≤得分≤2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1<得分≤1.5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5-1.5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	1≤得分≤1.5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	0.5<得分≤1
风险管理措施 (1-2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1.5<得分≤2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1≤得分≤1.5

商务标评审内容及评标分值（50分）			
2.2.4(2)	投标报价 (30分)	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2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1%范围内在基本分20分的基础上加2分，最多加1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5%以上（不含5%）时，每再低1%范围内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1%范围内在基本分20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	
	分部分项 工程项目 清单单价 (10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10-30项清单项目中抽取15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5项。 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的，每项得0.5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分。满分共计10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注：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较少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将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项目纳入评审范围。	
	措施项目 费(5分)	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3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1%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加0.1分，最多加至5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1%时，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扣0.2分，扣完为止。	
	主要材料 单价(5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10-20项材料中抽取6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4项。 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每项得0.5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0分。 注：施工工艺简单、主材种类较少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将所有主要材料项目纳入评审范围。	
综合标评审内容及评标分值（25分）			
2.2.4(3)	企业业绩	2019年1月1日以来企业承担过类似工程的，每有一项加2分，满分6分。 注：1. 类似业绩为合同内含有消防专业施工内容（下同）。 2. 需提供施工合同，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	0 < 得分 ≤ 6
	项目经理 业绩	2019年1月1日以来项目经理承担过类似工程的，每有一项加2分，满分2分。 注：1. 需提供施工合同，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 2. 企业业绩与项目经理业绩不能重复。	0 < 得分 ≤ 2
	优惠承诺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经济方面有实质性优惠且优惠合理，详实可行。	1 < 得分 ≤ 1.5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	0.5 ≤ 得分 ≤ 1

履职尽责承诺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施工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	1<得分≤1.5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施工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	0.5≤得分≤1
企业信用	2020年1月1日以来获得市级及以上颁发的奖项，省级奖项每项得2分，市级奖项每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详见投标企业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注：投标文件附证书（或文件）扫描件。	0≤得分≤6
项目经理信用	1、2020年1月1日以来获得市级及以上颁发的项目经理信用，每有一项得1分（详见投标企业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项目经理信用与企业信用不能重复使用）。 2、项目经理除满足资格要求外，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安全员同时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的得1分。 （本项最高得6分）	0≤得分≤6
招标人意见		0<得分≤2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

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附件 A：评标详细程序

评标详细程序

A0. 总 则

本附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本章第 3 条所规定的评标程序的进一步细化，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附件所规定的详细程序开展并完成评标工作。

A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 (1) 评标准备；
- (2) 初步评审；
- (3) 详细评审；
- (4) 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A2. 评标准备

A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A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A2.3 熟悉文件资料

A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 and 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

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尤其是用于详细分析计算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A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或标底(如果有)、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A3. 初步评审

A3.1 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

A3.2 资格评审

A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

A3.3 响应性评审

A3.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

A3.3.2 投标人投标价格不得超出(不含等于)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1款载明的招标控制价，凡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超出招标控制价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响应性评审(适用于设立招标控制价的情形)。

A3.4 算术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中规定的相关原则对投标报价中存在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并根据算术错误修正结果计算评标价。

A3.5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对此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根据本章第3.3款的规定执行。

A4. 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投标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A4.1 详细评审的程序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2 款中规定的程序进行详细评审：

- (1) 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 (2) 商务标评审和评分；
- (3) 综合标评审和评分；
- (4) 汇总评分结果。

A4.2 技术标评审和评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评分标准，对技术标进行评审和评分。

A4.3 商务标评审和评分

A4.3.1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计算“评标基准价”。

A4.3.2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方法，计算各个已通过了初步评审、技术标评审的投标报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材料费、措施项目清单报价的“偏差率”。

A4.3.3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分标准，对照投标报价的偏差率，分别对各个投标报价进行评分。

A4.4 综合标的评审和评分

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分值设定、各项评分因素和相应的评分标准，对综合标进行评审和评分。

A4.5 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成本

根据本章第 3.2.4 项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规定的程序、标准和方法，判断投标报价是否低于其成本。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竞标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A4.6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详细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对此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根据本章第 3.3 款的规定执

行。

A4.7 汇总评分结果

A4.7.1 评标委员会成员填写详细评审评分汇总表。

A4.7.2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汇总各个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详细评审评分结果，并按照详细评审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A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

A5.1 推荐中标候选人

A5.1.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1款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1款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废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1款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A5.1.2 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少于三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A5.2 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A5.3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3.4.2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记录；

- (4) 符合要求的投标一览表；
- (5) 废标情况说明（需说明废标的具体理由、依据）；
- (6) 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 (7) 评分比较一览表（包括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所形成的所有记载评标结果、结论的表格、说明、记录等文件）；
- (8) 经评审的投标人排序；
- (9)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如果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则为“确定的中标人”)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 (10)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A6.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A6.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A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A6.1.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A6.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A6.2.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A6.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A6.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A7. 废标条件

废 标 条 件

总 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A7.1. 废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A7.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A7.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A7.1.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A7.1.4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未承诺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进场后不低于施工组织设计中所编写设备情况的。

A7.1.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各项报价的。

A7.1.6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A7.1.7 规费和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违背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的。

A7.1.8 未按照暂列金额或者暂估价编制投标报价的。

A7.1.9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A7.1.10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台计算机编制投标文件的。

A7.1.11 无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诺的。

备注：如果工程所在地管理规定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判定为废标的投标文件说明废标情况的，应增加“废标情况说明表”格式，废标情况说明应当对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废标条件以及投标文件存在的具体问题。

附件 A

投标企业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

信用类别	良好信用	周期
工程质量获奖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中国钢结构金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2019年1月1日以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公共建筑装饰设计）	2019年1月1日以来
	省长质量奖	2019年1月1日以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质量奖	2019年1月1日以来
一般性通报表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人民政府的表彰	2019年1月1日以来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表彰	2019年1月1日以来
科技创新 （建筑类）	企业参与标准、定额、工法编制：（1）国家级；（2）省级。	2019年1月1日以来
	科技示范工程：（1）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省级。	2019年1月1日以来
	企业专利：（1）发明专利；（2）实用新型专利。	2019年1月1日以来
	企业科技开发或科技进步奖：（1）国家级；（2）省级科技成果或科技进步奖。	2019年1月1日以来
	企业科技项目：（1）国家级；（2）省级。	2019年1月1日以来
	科研平台或企业技术中心：（1）国家级；（2）省级。	2019年1月1日以来
安全文明工地	（1）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2）省级安全文明工地；（3）市级安全文明工地	2019年1月1日以来

附件 B

项目经理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

信用类别	良好信用	周期
奖励荣誉	国家级奖项/荣誉（包括鲁班奖、詹天佑奖、梁思成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绿色建筑创新奖、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建筑工程“钢结构金奖”、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奖等）、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工地奖。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
	省部级奖项/荣誉（中州杯等）、省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奖。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
	市级奖项/荣誉（商鼎杯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奖。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
科技创新 (建筑类)	发明专利，包括发明型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
	参与工法编制，包括国家级和省部级。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
	参与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制定，包括国家或行业标准、定额、地方（省级）标准、定额。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
	个人获得科技进步奖，包括国家级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二等奖，省级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二等奖、厅级科技进步奖等。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

附件 C

商务标清标内容

序号	清标项目	清标内容	清标结果	
			是	否
1	1.1	项目总报价	是否等于各单项工程造价之和	
	1.2	单项工程费	是否等于各单位工程造价之和	
	1.3	单位工程费	是否等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它项目费+规费+税金之和	
2	2.1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	是否等于各分部分项清单（含单价措施项目）费之和	
	2.2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编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3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名称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4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特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5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计量单位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6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工程量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7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清单综合单价	综合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之和	
	2.8	材料单价	材料表中的单价与组成清单单价中的综合单价必须一致	
3	3.1	安全文明施工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3.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项目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主报价	
4	4.1	其它项目费	各组成部分之和（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计日工费+总承包服务费）	
	4.2	暂列金额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3	专业工程暂估价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4	计日工	应与招标人数量一致	
	4.5	总承包服务费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	
5	规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6	增值税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7	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注：不在上述范围内且不具有实质性影响的内容，均不能作为清标的依据或理由。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焦作国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西城家园(北苑)二期消防工程

二、工程地点：焦作市解放区新园路与普济路交叉口西北角

三、建设单位：焦作国龙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四、承包范围和内容：西城家园（北苑）二期7栋住宅楼（4-8#、11#、12#）、垃圾中转站、地库B区及其室外工程所含的消防工程项目，设计图纸中所包含的消防系统的设备购置、安装及售后服务，整体消防系统检测调试开通并经消防监督部门验收认可（安装、调试、验收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省、市有关标准）。

五、合同价：

第二条：施工准备

一、甲方：

1. 负责协调施工用水用电，提供施工条件；
2. 负责向消防监督部门报批图纸，负责组织三方图纸会审。

二、乙方：

- 1、组织施工人员和材料、机械进场；
- 2、编制施工方案、施工总进度方案、用水用电、垂直运输机械等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工期要求

一、工期：90日历天，以甲方通知或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二、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证实后，工期相应顺延：

- 1、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用水用电，影响进场施工。
- 2、重大的设计变更，致使设计方案改变无法进行施工。
- 3、施工中连续停电、停水8小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三天以上，影响正常施工。

4、未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而影响施工。

5、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第四条：工程质量

一、本工程质量要求：满足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要求，质量合格。

二、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技术资料和消防系统工程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监理、总包单位的监督。

三、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由乙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均应有合格证、消防准用证、产品质量性能检测证明，报监理、甲方确认后方可用于工程；

2、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监理认可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3、工程竣工后，乙方按规定对工程实行保修，保修时间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算起。

4、消防设备应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品牌、规格型号采购安装，或等同该品牌品质的设备。

主要材料及投标文件未确定品牌的设备由建设、监理、施工单位三方共同考察确定。

5、另行签订安全协议。

第五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总价包干方式。工程完工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安装调试并经消防监督部门验收合格付至合同价款的 90%，工程价款结算经审计后付至审定额的 97%，剩余 3% 工程款质保期满后一次结清。

2、在春节、麦收、秋收三大节气前，未达到合同要求支付工程款条件时，按已完工程进度支付农民工工资款项。对已支付的农民工工资部分，在按合同要求支付工程款时应相应扣除。

3、隐蔽变更工程的竣工结算，根据现场签证，执行现行预算定额，综合让利比率不低于 12%(独立项目不参与让利)，材料价格执行施工期相应焦作市造价信息或市场价。

4、室外部分、控制室系统等暂定项目，建设、监理、施工单位市场考察确定。

第六条：工程验收

一、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向消防监督部门及甲方提交如下技术资料：

1、设备合格证

2、系统工程竣工图

3、按消防监督部门的规定提交全部资料

4、竣工报告及竣工通知书

二、甲方申请消防监督部门进行验收，乙方报当地消防管理部门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第七条：质保期

质保期不少于两年，自全部工程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开始计算二十四个月内连续运转正常良好（验收以当地消防监督部门验收为准）。在此期间，凡因设备质量及安装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进行保修。

第八条：售后服务措施

一、人员培训：

1、乙方应免费对甲方设备操作使用人员进行培训；

2、培训内容为：

A 报警和灭火的基本原理；

B 设备的操作使用和维护；

C 紧急情况的处理程序和扑救措施。

D 乙方认为应该培训的内容。

二、服务措施：

1、在保修期内，乙方每月应定时进行巡检，并查看值班人员记录，发现隐患迅速消除。

2、乙方应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当甲方值班人员发现问题通知乙方后，乙方人员应在 2 小时内赶到甲方现场进行处理，并做好问题处理记录。

3、因乙方原因未及时消除隐患，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违约责任

乙方责任：

一、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应无条件返修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

二、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赔偿甲方逾期违约金，每延期一天违约金按 1000 元计算。

三、中标人按照合同中安装费的 1%向总承包单位缴纳配合费，在第一次付款时缴纳。发包方负责协调施工期间与总承包单位的相关配合工作。

甲方责任：

一、未按照合同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竣工日期可以顺延。

第十条：纠纷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焦作市人民法院。

当乙方发生工期、质量等违约行为时，甲方有权利单方解除合同，即该等违约行为发生时，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的解除合同通知，自通知到达乙方时合同解除。

第十一条：合同解释顺序

一、合同文件

二、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

第十二条：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

二、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即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另册）

第五章 图 纸(另册)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西城家园（北苑）二期消防工程含 4#-8#、11#、12#楼、垃圾中转站及地下车库 B 区。室内消火栓给水系统采用临时高压供水系统，火灾时由设于消防泵房的消火栓泵从消防水池抽水加压供给，平时消火栓管道水压由高位消防水箱及增压稳压设备保证，火灾初期消防用水由设置于 18#楼屋顶的高位消防水箱供应，消防泵房和消防水池集中设置在地库内，消防弱电控制系统管理室设在小区一期大门内。

一、招标范围

（一）4#-8#、11#、12#楼、垃圾中转站的室内消防工程，及其室外消防工程所含的消防。

1、给排水专业系统：

- ①消火栓给水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②集水坑潜水排污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③按图纸要求配置消火栓箱及箱内设施；
- ④给排水专业图纸范围内的其余不考虑。

2、暖通专业系统：

- ①电梯机房的换气风机系统安装不考虑；
- ②供热系统专业图纸范围内的其余不考虑。
- ③暖通专业图纸范围内的其余内容均在招标范围内。

3、电气专业系统：

- ①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②消防电源监控及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消防控制室内两系统的设备主机不考虑，但应接入一期现有主机）；

③防火门监控系统按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④消防桥架安装不考虑；电气专业图纸内的其余不考虑；

⑤消防控制室的控制系统以深化图纸为准，含设备、线路等，暂定 10 万元。

4、其它：

①挡烟垂壁的安装。

②消防管道应进行刷漆或刷红色色环处理。

③消火栓竖管与消火栓箱链接应使用沟槽链接。

④本招标工程在人防区域内的部分，安装应满足人防施工规范及验收要求，因此增加或

变更的部分，由施工单位自行考虑，不再调整费用；具体要求详见人防施工图及相关验收标准。如凡进入防空地下室的管道及其穿过的人防围护结构，均应采取防护密闭措施（具体要求以施工图及人防规范为准）等。

⑤楼板、钢筋混凝土墙洞口预留不考虑，其余洞口由施工单位自行考虑，所有洞口处应进行防火封堵及土建封堵，同时满足建筑装饰要求。

⑥所有施工内容均应包含设备基础、支架、底座等附属设施。

（二）地下车库 B 区所含的消防工程（详见图纸）。

1、给排水专业系统：

- ①消火栓给水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②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③变配电所的气体灭火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④按图纸要求配置消火栓箱及箱内设施；
- ⑤集水坑潜水排污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⑥所有消防管道接入地库 A 区消防泵房；
- ⑦给排水专业图纸范围内的其余不考虑。

2、暖通专业系统：

- ①通风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②防排烟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③暖通专业图纸范围内的其余不考虑。

3、电气专业系统：

- ①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系统图纸(消防竖向系统图)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②消防电源监控及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安装；
- ③照明、动力电系统：

a. 配电干线系统图中所示的各防火分区电力、照明、应急照明全系统均按图纸施工{不包含第 6、12 防火分区内-1AL6、-1ALE6、-1AL12(-2AL12)、-1ALE12(-2ALE12)配电箱及箱后的图纸内容}；

b. 居民强电桥架及其电缆不考虑；4#-8 #楼、11#、12#楼及地下车库 B 区的消防线路均通过地下车库 B 区紧贴 23 轴东侧向南弱电桥架此路径引入消防控制室；

c. 其余的强、弱电桥架的安装、封堵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d. 人防电气图纸只考虑 RAP 箱及箱内设备。

④电气专业图纸范围内的其余不考虑。

4、其它：

①挡烟垂壁的安装；

②防火卷帘门的系统安装；

③消防管道应进行刷漆或刷红色色环处理。

④消火栓竖管与消火栓箱链接应使用沟槽链接。

⑤本次招标的所有系统施工内容均应包含设备基础、支架（抗震支吊架及抗震支撑）、底座等附属设施。

⑥本招标工程在人防区域内的部分，安装应满足人防施工规范及验收要求，因此增加或变更的部分，由施工单位自行考虑，不再调整费用。如凡进入防空地下室的管道及其穿过的人防围护结构，均应采取防护密闭措施（具体要求以施工图及人防规范为准）等。

⑦楼板、钢筋混凝土墙洞口预留不考虑，其余洞口由施工单位自行考虑，所有洞口处应进行防火封堵及土建封堵，同时满足建筑装饰要求。

以上内容应不含室内外消防管道预埋件预留预埋、消防弱电穿线管、接线盒的预留预埋。

二、图纸：

1、西城家园（北苑）4#-8#、11#、12#楼、地库b区、垃圾中转站建筑、暖通、电气、给排水专业施工图及其相关消防专业的图纸审查意见（变更）。

2、西城家园（北苑）人防工程二期地下室建筑、暖通、电气、给排水专业施工图。

三、需要说明的几个问题

1、各系统主要设备、部件、材料应成套配置。

2、各系统所选用的产品必须在当地消防管理部门备案认可。

3、各系统所选用的产品应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检测中心检验定型的合格产品，并提供检测报告。

4、施工图中，当平面图、系统图、材料表中的数量不一致时，以平面图为准。

5、施工配合费参照有关规定双方协商确定；用电、用水等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6、设备类按图纸要求并经建设单位确认后订货。

7、图纸未详述部分参相应施工规范。

四、技术规范

本工程要求执行相应规范、标准、文件的最新版本。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消防系统及设备报价汇总表
- 六、系统设备报价明细表（__系统）
-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八、施工组织设计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的投标价格，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报价中，包括：

安全文明施工费 RMB¥：_____元

措施费（扣除安全文明施工费后的单价措施费和总价措施费之和）RMB¥：_____元

规费 RMB¥：_____元

税金 RMB¥：_____元

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部分）RMB¥：_____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 RMB¥：_____元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_____天（日历天）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标人名称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隐蔽变更 优惠比率			
投标工期			
投标质量			
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		
项目经理		等级及证书编号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 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银行交款凭证或保函的扫描件。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 #楼（或地库） 消防系统报价汇总表

序号	子系统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			
以上均不含预留预埋管。			

注：

- 1、中标人负责通过消防验收（包括与消防系统相关的设备的各种检测等）
- 2、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按图纸进行各系统的报价。
- 3、此表投标人可填写任意一栋楼或者地库消防系统的报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楼（或地库）子系统设备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报价	制造商
1							
2							
3							
...							

注：1、中标人负责通过消防验收（包括与消防系统相关的设备的各种检测等）

2、本表仅供参考，投标人按图纸进行各系统及设备的报价。

3、此表投标人可填写任意一栋楼或者地库消防子系统设备的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八、施工组织设计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在此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如有）、身份证、职称证、养老保险扫描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附 3：承诺书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签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 投标单位认为所需要的其它相关资料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承诺，在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招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承诺人（盖章）

年 月 日